

# 問診娛樂圈之明星失德：從藝不重修德 明星或成流星

營造清朗的娛樂圈，無疑需要犁庭掃穴、激濁揚清，也需要抽絲剝繭、長效機制。無論是天價片酬、偷稅漏稅、涉黃涉毒、虛假代言，還是行為不端、行幫陋習，抑或與娛樂圈密切相關的“飯圈”亂象，大體可歸為明星道德失範、法律失位，粉絲追星失衡，資本逐利失序等方面。為此，本報推出系列文章，問診娛樂圈。

“無德莫談藝”。近期，本為公眾人物、社會楷模的明星，失德現象却屢被提及；個別明星藝人視公序良俗為兒戲，私德不修、造假頻頻，在社會造成惡劣影響；一些藝人不學無術、沒有作品，却通過炒作話題販賣人設，視“流量”“粉絲”“金錢”為最終價值追求，以賺取“天價片酬”；個別藝人迷戀封建幫規、行幫陋習等等。

一問明星失德現象為何感覺比以前多了？

中國電影文學學會副會長兼秘書長、知名編劇汪海林接受記者採訪時表示，明星失德現象的頻繁出現，和時下的明星培養機制有關。早年間，國內的專業演員主要來自北電、中戲、上戲等藝術院校所培養，這些科班班藝人才畢業後，進入國有話劇團、藝術劇院，這樣一條從專業院校進入專業院團的路徑，基本上能保證演員視德藝

雙馨為圭臬。

“近些年，大量真人秀綜藝節目出道了不少明星，有的僅靠一檔節目就能一夜成名，有的尚未成年、心智未熟却已經走紅了。走紅之後，依靠經紀公司為他包裝的所謂人設去吸引粉絲流量，拉動商業廣告。而平臺本身對明星演技抱無所謂的態度，甚至去專業化、鼓勵沒有受過訓練的素人上臺表演。”在汪海林看來，這種模仿日韓偶像練習生培養機制而造就的明星，祇學到了形沒學到魂，沒有扎實根基的明星，人設終究是人為包裝的，一旦遇到負面輿情，很容易瞬間崩塌。

汪海林還指出，流量明星獲得的巨大的利益，也誘惑專業藝術院校畢業的演藝人才去參加綜藝選秀節目，長此以往，劣幣驅逐良幣，演藝圈的生態也因此逐漸被污染、被破壞。

著名演員張凱麗指出，現行的一些制度，往往多強調才藝，一定程度上輕視了思想品德教育；藝人在選拔、使用等環節，也大多重才而輕德，以至于在青年人的思想意識中，祇要才能出眾，贏取流量就是成功，而品行方面全靠自律，“當這種自律被忽視或出現閃失，便離鑄成大錯不遠了”。

談到一些演員從籍籍無名到流量明星後的巨大變化，西安相聲

新勢力班主盧鑫表示，現階段很多的流量明星，大都是從韓國偶像練習生那套競爭體系中培訓出來的，這種流水綫的生產方式把練習生像產品一樣輸送向市場。“很多練習生十多歲心智尚未成熟就出道了，參加各種商演活動，沒有太多時間學習文化知識。一旦火了之後，名利場的誘惑是無法抵擋的，追求物質享樂主義，花天酒地，紙醉金迷，最後發展到從‘黃賭毒’中尋找快感。”盧鑫認為，這背後反映的是流量明星在資本與粉絲的裹挾和支持下，擁有了物質、金錢和地位後，迷失了自己，出現了精神世界的空虛。

二問“唯流量論”有哪些危害？

靠顏值不靠專業技能，通過人為製造熱度、炒作新聞、刷數據而製造出來的明星，不僅容易出現道德失範的問題，也對影視行業帶來不可忽視的負面影響。

汪海林如此概括影視行業中不正常的“唯流量論”現象：播出平臺有個“流量明星”的名單，祇有請到這個名單上的藝人，項目才能得到立項、評估、拍攝，才能得到平臺報價，得以銷售，使得流量明星片酬暴漲，導致項目成本劇增，薪酬體系極為不合理不公平，嚴重擠占影視項目的制作成本；因為片面強調“流量明星”的作用，使得作品內

容被嚴重忽略，作品的整體質量受到影響。原創得不到機會，創新不被鼓勵，作品同質化嚴重、內容蒼白、情感懸浮，觀眾嚴重流失，祇剩下粉絲，流量模式的表面繁榮無法掩蓋內容乏力、盈利能力下降的實質。

盧鑫告訴記者，他以前也參加過一些綜藝選秀節目，發現這些節目背後的資本運作操之過急，資本對藝人長期的培訓沒有耐心，祇想迅速捧紅幾個流量明星、賺大錢，“他們並不顧及藝人的道德品質，長期發展，實力培養，有些經紀公司還熱衷于藝人本身的各種緋聞話題炒作，越有爭議的越能火，火了就能帶動流量，就有更多的錢賺。”

問診明星失德應該如何防範？

談及當下演藝界“飯圈”文化亂象、明星道德失範問題時，中國曲藝家協會主席、中國曲協行風建設委員會主任姜昆直言，明星如果“滿腦子琢磨怎樣‘圈粉’，這從一開始方向就偏了”。在他看來，諸如“三俗”問題、封建幫規、行幫習氣，并非像吸毒、強姦、偷稅漏稅違法犯罪行為等觸及人們的底線，往往不易察覺，不易把握，也不易消除，糾正糾偏的阻力比較大，易反復反彈，需要持之以恆加以整治。

盧鑫認為，藝人的三觀養成很重要，需要潛心修養，“這個世界的

誘惑太多，祇要受資本控制，有巨大的利益收獲，就很難保持自己的初心。要想培養德藝雙馨的演員，必須有良好的職業環境，有幫他量身打造完善價值體系和職業規劃的經紀團隊，要改變‘唯流量論’的目標，要加強行業自律和職業道德建設。演員自己要為自己的言行負責，有所敬畏，如此才能使演藝事業朝着正道走。”

相聲演員李菁在8月24日舉辦的“修身守正 立心鑄魂”——中國文聯文藝工作者職業道德和行風建設工作座談會上稱，“飯圈”亂象引領下，粉絲們對自己的“愛豆”有立場沒原則。祇要“愛豆”演出，不管好壞都要捧；祇要“愛豆”說的，不管對錯都支持；除了自己喜歡的“愛豆”，別人演得再好也不看。長此以往，非常不利于藝術家們的創作，“一個演員在成長過程中需要鼓勵，也需要善意的批評。我們在後臺接到觀眾遞上來的條子，或在微博上收到私信指出我們在某場演出中讀錯的字、引錯的典故等等，都非常感激。我們期待這樣的觀眾，他們愛護演員、希望演員成材；他們不會把演員犯的一個小錯誤發到網上惡意攻擊，也不會對演員過度追捧。”李菁坦言，過度追捧下，演員就很容易迷失自我，不把精力放在創作上，甚至在大大非面前不辨美醜。

## “成人奶媽”地下交易 不祇是挑釁公序良俗

8月下旬，記者調查發現，一些自稱為賣奶的人利用社交平臺以每袋幾十元的價格出售冷凍人乳。買家中，有人稱是買給“缺奶”的孩子喝，有人稱是相信偏方，用人乳敷臉祛痘，也有買家稱相信人乳可“大補”，購奶自喝。在“中介”的撮合下，還有尚在哺乳期的“成

人奶媽”，以1500元一次的價格現場向成人客戶出售新鮮人乳，甚至客戶可以“趴在乳房上像嬰兒一樣吸”。

人乳交易亂象并非首次受到輿論關注。早在2008年三聚氰胺事件發生後，隨着社會母乳喂養需求不斷增長，奶媽“有償代哺”逐漸

興起。與此同時，一些奶媽中介將奶媽的服務範圍擴展為成年人哺乳，這已經滑向了色情交易的灰色地帶。

對於地下人乳交易，多數人的態度是擔憂。人乳交易不僅存在顯而易見的衛生安全隱患，面臨着“無約束無標準”的尷尬，還關乎復雜的倫理問題。2000年，原衛生部法監司在相關批復中明確指出，人體母乳不是一般的食品資源，不能作為商品進行生產經營。但因為市場確有需求，加之社交媒體的不斷發展，地下母乳市場一直暗流涌動。

既然母乳不能作為商品進行生產經營，母乳交易本就有違法之嫌，若成人加入進來，則首先是對公序良俗的挑釁。所謂人奶“大補”之說，實際上是中介無底線炒作的噱頭，毫無科學道理。但商家對母乳稀缺性的炒作，恰恰迎合了部分人炫耀身份、地位的面子心理

和盲目追求“進補”、刺激的獵奇心理。

更要看到，母乳交易還可能涉嫌色情交易，構成對道德底線和法律底線的雙重踐踏。特別是中介將乳汁經營產業化、規模化，并從中牟利，其行為已經涉嫌違法。一旦間接供奶給成人喝甚至發展到成人“像嬰兒一樣吸”，顯然就成為變相的情色交易，理應受到法律嚴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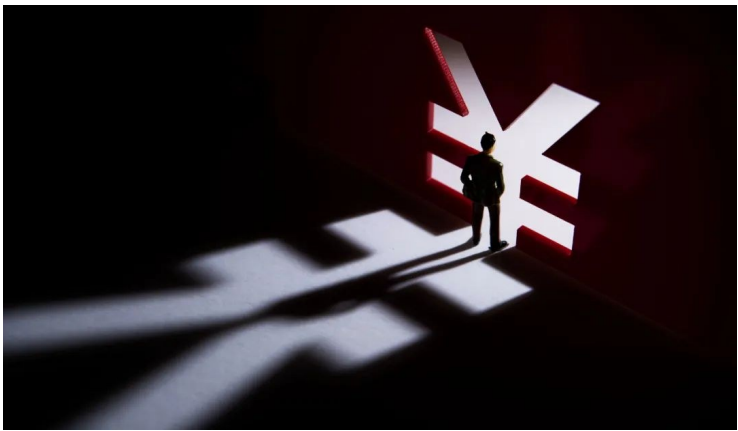
其實，類似違法犯罪行為已有先例，2014年公安部偵破的“成人奶媽”網站組織賣淫案就曾引發廣泛關注。嫌疑人租用境外服務器建立“奶媽論壇”等網站，採取會員制經營，組織多名奶媽，由客服人員管理，向多個省市的成人會員提供喂奶、賣淫及傳播網上淫穢視頻活動。

由此可見，亂象叢生的地下人乳交易應引起相關部門的高度重視。人乳承載着人倫屬性及其公共

健康安全屬性，“人體母乳不能作為商品經營”的原則應成為不容碰觸的法律底線，相關法律法規應盡快完善，通過法律的明令禁止，掃除這種灰色交易潛滋暗長的土壤。

考慮到嬰幼兒等特殊群體的需求，禁止人乳交易的同時，相關部門應大力支持“母乳庫”建設，讓捐奶像獻血一樣規範有序、簡便易行。目前國內已有多家“母乳庫”，應把這種好做法、好經驗及時上升為制度機制。

至于成人喝人奶，無論間接喝還是直接喝，無論追求“進補”還是尋求刺激，都是一種病態心理、不良價值觀的體現，道德和法律皆難容。成人“直飲人奶”現象更涉嫌違法犯罪，相關部門應堅持“零容忍”，毫不手軟地進行依法懲治。而那些購買“成人奶媽”服務的人，更應該在思想和精神上“補鈣”。



## 華盛頓亞裔法律援助中心

Asia Pacific Legal Aid Center

● 對特殊低收入者和殘障人士提供免費援助

服務  
範圍

法律諮詢、翻譯公證、各類移民、會計報稅、合同審閱、  
辦理駕照、入籍考試、租房糾紛、交通罰單、結婚離婚。

諮詢 202-802-1663  
(國語、粵語、台語和英語)  
電話 301-512-4986  
(By Appointment Only)  
傳真號碼: 301-789-6691  
aplacd@yahoo.com

律師團隊: 具有 MD、VA、DC 律師執照  
法律顧問: 周波律師 法律助理: 趙元嘉、秦川

服務時間: 周一到周五, 上午9點到下午5點。  
中心地址: 11502 SENECA FOREST CIRCLE  
GERMANTOWN MD 20876

